

建築物立面修繕

更新前



更新後

鋪面修繕

修繕前



修繕後

五層樓以下增設升降設備

增設前



增設後

詳見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

新北市公寓大廈 種子教師諮詢服務

提供專業的社區
管理及法律諮詢服務

服·務·時·間

每周星期二上午9時至12時
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

服·務·地·點

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5樓東側
工務局公寓大廈管理科櫃台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5樓
公寓大廈諮詢專線：(02)2960-3456
分機7760、7761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有LINE跟粉絲專頁囉！
想要隨時掌握工務訊息及本市
各項福利措施，歡迎加入！
利用下方的QR code手機掃描加入



新北市政府
工務局官方LINE



新北市政府
工程圖輯隊

新北市115年度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

好康 報您知



新北市政府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AWD 新北市政府工務局
Public Works Department,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成立公寓大廈管理組織 提昇住戶居住生活品質

為提升社區自主管理維護，即日起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成立輔導小組，深入社區輔導成立管理組織並完成報備。而舊社區更應成立管理組織，以提升社區居住品質、加強社區管理維護，亦可向市府申請整建維護補助，說明如下：

提升社區居住品質

- 即時得知市政訊息
如公寓大廈管理法令宣導會及各項新興市政措施等。
- 申請各項福利補助
如工務局之優良公寓大廈評選及社區住宅共用部份修繕補助等。
- 消防設備檢修及公安申報
管委會定期辦理消防設備檢修及公安申報，以提升公共安全及設備維護。

加強社區管理維護

- 專款專戶支應重大修繕
成立專款專戶，社區帳戶透明化便於管理，可支應重大修繕或改良。
- 符合法令及保障住戶間權益
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規定成立管委會及明確規範各項管理。
- 管理維護共用部分
管委會可依社區規約協助管理維護共用部分，如外牆維護、電梯保養及環境清潔等。

115年度成立報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可參加本府活動及福利補助

(詳細補助內容仍以各局處公告為準)

單位	專案名稱	聯絡資訊	最高補助及申請期限	住戶與管理組織申請條件差異
農業局 (景觀處)	社區綠美化競賽補助	(02)2955-0808 #302	115 年度預計於 3 月 3 日至 4 月 2 日開放申請，補助金額上限依申請組別分為綠美化組 6 萬以及可食地景組 8 萬，實際申請日期則依景觀處官網公告為主。	申請對象為社區管理組織，無開放一般住戶申請。
	可食地景輔導團	(02)2955-0808 #302	提供免費電話諮詢及實體輔導活動申請，開放日期依景觀處官網公告為主。	一般住戶可提供電話諮詢，實體輔導申請對象須為社區管理組織。
	免費苗木申請	(02)2955-0808 #309	預計於 8 月中旬至 10 月中旬開放申請免費苗木，實際日期依景觀處官網公告為主。	申請對象為社區管理組織，無開放一般住戶申請。
經濟發展局	推動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補助	(02)2960-3456 #5324	每棟最高補助 1 萬 6 千元，申請期限視中央計畫。	無
文化局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社區營造點計畫	(02)2960-3456 #4511 董小姐	1. 最高補助：平台型（補助上限 30 萬元）、成長型（補助上限 25 萬元）、基礎型（補助上限 10 萬元）。 2. 申請期限：自 114 年 12 月 1 日起公告至 115 年 2 月 25 日止。	1. 成年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或持有居留證者，得以個人名義申請。 2. 依法設立登記或立案之組織（不含政治團體）。如為營利組織，提案計畫應事前取得合作社區、社群或組織之書面同意，並符合公共性，補助款應全數使用於提案計畫，不得用於營利用途。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社區營造一般性計畫	(02)2960-3456 #4511 董小姐	1. 最高補助：每案補助額上限 5 萬元。 2. 申請期限：暫定自 115 年 4 月 1 日起公告至 115 年 4 月 30 日止（實際請依文化局官網公告）。	1. 成年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中華民國國民或持有居留證者，得以個人名義申請。 2. 依法設立登記或立案之組織（不含政治團體）。如為營利組織，提案計畫應事前取得合作社區、社群或組織之書面同意，並符合公共性，補助款應全數使用於提案計畫，不得用於營利用途。
環保局	節能 E 好宅	(02)8914-6173	無申請期限，管委會填妥文件後即可寄至環保局，可讓社區了解公設用電狀態。	設有管委會之管理組織。
	低碳社區標章認證	(02)2953-2111#3204	低碳社區標章獎勵金：銀鵝級 2 萬、金熊級 5 萬、白金級 10 萬。 標章認證每年 2-3 月受理申請。	設有管委會之管理組織。
	低碳社區改造補助	(02)2953-2111#3209	最高補助（各項各有補助比例，最多 50%）： 小型社區組（149 戶以下）10 萬。 中型社區組（150 戶以上至 299 戶以下）20 萬。 大型社區組（300 戶以上）30 萬。 申請期限：每年於 4 月、6 月及 8 月三階段受理申請。	設有管委會屬住宅社區之管理組織。
	節電診所	(02)8914-6173	每年 2 月至 10 月底，或額滿為止。	設有管委會屬住宅社區之管理組織。
都市更新處	新北市整建維護實質補助計畫	(02)2950-6206 #506、#509、#513	本補助屬經常性申請性質補助額度： 1. 立面修繕：每案最高以核准補助項目總經費 50% 為上限，且不得逾 1,200 萬元；符合條件者，每案得以核准補助項目總經費 85% 為上限，且不得逾 1,500 萬元。 2. 耐震補強：下列 (1)、(2) 項，擇 1 申請。 (1) 整體補強：每案最高以核准補助項目總經費 85% 為上限，且不得逾 1,500 萬元。 (2) 弱層補強：每案最高以核准補助項目總經費 85% 為上限，且不得逾 500 萬元。 3. 增設電梯：每案最高以補助總經費 45% 為上限，且不得逾 300 萬元，另提供法定停車位折繳代金補助，每案以補助代金 45% 為上限，且不得逾 40 萬元。	除可以管理組織方式申請外，亦可以住戶申請，無申請條件差異。

單位	專案名稱	聯絡資訊	最高補助及申請期限	住戶與管理組織申請條件差異
都市更新處	新北市高氯離子建築物鑑定補助（新北挺安全方案）	(02)2950-6206 #513	1. 新北市挺安全方案申請期限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全額補助社區進行海砂鑑定	僅以管理組織及更新會為申請人。
社會局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辦理銀髮俱樂部先修班實施計畫	(02)2960-3456 #3801~3808 #3810~3818 #3891~3892 #3851、#3744 #3710、#3712	1. 補助金額：每一管委會每年限補助一案，最高補助 2 萬元整。 2. 申請期間等相關規定，請參酌當年度公告之實施計畫。	申請條件：設立於新北市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管委會），依規定完成「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核備及「管委會主任委員」備查。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銀髮俱樂部先修班 1.0 實施計畫	(02)2960-3456 #3801~3808 #3810~3818 #3891~3892 #3851、#3744 #3710、#3712	1. 補助金額：開辦費最高補助 10 萬元整、開辦滿 3 年，第 4 年可申請修繕及充實設施設備費每次最高補助 5 萬元整，業務費（電腦伴唱機公開演出共同使用報酬率費）每年最高補助 3,455 元（含稅）為限。 2. 申請期間等相關規定，請參酌當年度公告之實施計畫。	申請條件：已向本府完成核備並成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且以本市未設置里為優先。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實施計畫	(02)2960-3456 #3801~3808 #3810~3818 #3891~3892 #3851、#3744 #3710、#3712	1. 補助金額：本案補助將依辦理單位申請提供服務時段與服務項目而調整。 2. 申請期間等相關規定，請參酌當年度公告之實施計畫。	申請條件：公寓大廈戶數達 150 戶以上，經向本府報備成立管理委員會達 10 年以上，且經表揚或評鑑績優，提供鄰近社區服務成效卓著者。
消防局	住宅火災警報器申請	(02)8951-9119 #6133	本市未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建築物皆符合申請條件，以 1 地址 1 類、不重複申請方式進行補助，且針對弱勢族群（獨居長者、低收入戶、身心障礙等）可補助至全室安裝。	目前可由住戶自行申請，申請方式分為線上申請或直接至分隊申請，也可由管理組織收齊各住戶申請表後，一起交給分隊進行申請。
	防災士培訓	(02)2960-3456 #1961	本市針對新北市民及於新北轄內工作之民眾皆提供免費防災士培訓課程，可依需求自行於本局報明網站上報名。	目前公寓大廈居住民眾可以個人意願自主報名。
工務局使用管理科	住家耐震能力初步評估	(02)2960-3456 #8971-8973	每棟最高補助 1 萬 6 千元，申請期限視中央計畫。	1. 無管委會：需半數同意（每一梯） 2. 有管委會：區權會決議。
	私有建築物弱層補強	(02)2960-3456 #8971-8973	每棟最高補助總工程費 85%，上限 450 萬，申請期限視中央計畫。	1. 無管委會：全體同意 2. 有管委會：區權會決議。
	老宅延壽	(02)2960-3456 #8971-8973	公寓共用補助每棟最高 960 萬，透天室外補助每棟最高 330 萬，上限 65%，申請開放日及截止日視中央計畫。	1. 無管委會：全體同意 2. 有管委會：區權會決議。
工務局建照科	海砂屋重建	(02)2960-3456 #5806	最高補助 20 萬元，申請期限無限制	全體建物所有權人共同申請之。
工務局公寓大廈管理科	優良公寓評選	(02)2960-3456 #7796	特優獎獎金 5 萬元、優勝獎金 3 萬元、傑出獎金 2 萬元（114 年度）、115 年度以本局公告計畫為準。	
	新北市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執行計畫	(02)2960-3456 #7760、#7761	1. 補助項目涵蓋共用部分鋪面修繕補助（1. 供公眾通行之鋪面修繕、2. 防火巷、防火間隔之地面修繕）及外牆面修繕補助。 2. 按管理組織申報之實際支出金額補助二分之一。 3. 補助金額 4~20 萬元，餘依本局公告計畫內容為主。 4. 年度補助總經費為新臺幣 200 萬元整，經費用罄即止。	申請對象為社區管理組織，無開放一般住戶申請。

